

中山市商务局

中山市商务局关于组织采购商参加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的通知

各镇街商务主管部门，有关企业、商协会：

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将于 2024 年 11 月 5-10 日在上海举办。根据《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织参加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的通知》（粤商务贸函〔2024〕136 号）工作要求，我市已启动中山交易分团采购商组织工作。为做好采购商组织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展会时间及地点

2024 年 11 月 5-10 日，国家会展中心（上海市）

二、展会规模及主要内容

第七届进口博览会由商务部和上海市人民政府共同主办，包括企业商业展、虹桥论坛、国家综合展、专业配套活动和人文交流活动等。其中企业商业展规划面积 36 万平方米，共设食品及农产品展区、汽车展区、技术装备展区、消费品展区、医疗器械及医药保健展区、服务贸易展区、创新孵化专区。

食品及农产品展区包括饮料和酒类，休闲食品、甜食和调味品，乳制品，蔬果和农产品，农作物种业，肉类、水产品和冷冻食品，有机食品，预包装食品，综合食品等；

汽车展区包括整车、智慧出行及新能源、汽车配套和养护等；

技术装备展区包括数字工业自动化、集成电路、能源低碳及环保技术、人工智能、数字打印及光学技术等；

消费品展区包括美妆及日化用品、智能家电及家居、时尚潮流及珠宝、体育及户外用品等；

医疗器械及医药保健展区包括医疗器械、药品、营养保健食品、健康养老等；

服务贸易展区包括商贸物流、咨询服务、金融服务、文化旅游、综合服务等。

创新孵化专区包括处于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的未上市成长性、创新性未来科技企业。

三、采购商组织要求

采购商组织的重点领域包括但不限于智能及高端装备、消费电子及家电、汽车、服装服饰及日用消费品、食品及农产品、医疗器械及医药保健，新兴技术、服务外包、创新设计、文化教育、旅游服务等。

采购商组织的重点对象包括但不限于批发零售企业、进口贸易企业、各类交易中心、各类经销商代理商、电子商务企业、生产制造和服务企业以及终端用户，医疗、教育、科研、文化、旅游、体育等领域的企业和机构。

四、相关工作要求

（一）进口博览会的规格较高，参会单位或个人对所填报的单位和信息的真实性负责，请谨慎填报。所有报名单位须加入交易团，加入交易团的方式：报名填报注册信息时（预登记页面填写广东推荐码：Q2021089）按照属地中山选择加入。

（二）请有意向参观采购的行业协会（商会）、企业尽快进行网上注册报名，报名注册截止日期为2024年9月30日，报名流程详见附件。

（三）在注册报名过程中，如有疑问，请致电市商务局会展科：89892893。

附件：专业观众报名指引

中山市商务局

2024年8月2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